檔　　號:
保存年限: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科員 胡映潔
電話：753-1847
電子信箱：yingjie1027@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500676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作業要點、徵件簡章、文化資產現地教學指引手冊、授權同意書、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教示事項等 （計8個電子檔）(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https://attach.chcg.gov.tw/)下載，附件驗證碼：LTG7EV)

裝

主旨：有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辦理「115學年度文化資產保存教育推動計畫」，請踴躍申請並派員參與說明會，請查照。

訂

說明：

一、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15年2月12日文資研字第1153001750號函辦理。

二、為鼓勵各級中小學推展文化資產保存教育方案課程，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自113學年起規劃辦理旨揭補助，期強化中小學文資保存素養並落實文資教育往下扎根目標。

線

三、補助內容略述如下（詳如「文資保存教育推動計畫」）：

(一)計畫期程：自補助核定日起至116年7月31日止。

(二)補助對象：全國各級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國立學校及私立中小學（含私立大學附設中小學）、實驗教育機構。

(三)經費及件數：每校最高補助16萬元，115學年度總計補助

教務處　收文:115/02/23
1150000717　無附件

26校。

(四)補助經費原則及撥款方式：請參考〈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A類「文化資產保存教育推動計畫」（中華民國113年7月1日文資綜字第11330067272號令修正第3點附表）。

(五)公告評選結果：115年7月31日。

四、有意申請者，應提供書面資料1式2份(每份20頁為限)、電子檔光碟1份（檔案不超過15M），於 115年5月15日前函送 本府，並請派員參加說明會，與會人員請核予公假。

五、為使提案學校及縣市教育行政機關瞭解本計畫內容，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特辦理分區說明會，歡迎踴躍參與。

六、說明會報名網址及截止期程：

(一)採事先報名（含直播），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xFE77HWFhkf8fTaZ9。

(二)報名時間：各場次活動前3日止或額滿為止。

(三)說明會連絡電話及聯絡人：(06)2757575分機54229、0965660550李毓微規劃師。

七、台中場說明會資訊（名額以50人為原則）：

(一)時間：115年3月2日(一)09:00-12:00

(二)地點：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衡道堂小禮堂(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同步線上直播

八、敬請各校派員公假出席參與說明會，並惠予提供實體到場之教師因公假期間所遺課務以調課方式處理或由校內教務處遴聘合格人員代課，並核支代課鐘點費。

九、檢送作業要點、徵件簡章、文化資產現地教學指引手冊、

授權同意書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教示事項等各1份。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2/23 08:10:14